

## 任县志主编就职讲话

(1986年7月8日)

各位同志：

历来修志，注重身份，或状元，或举人，或进士。可是，我却出身卑微，在校读书的时间仅仅十年，只是用业余时间自学，才考得个大学中文本科文凭，仍是识浅才疏。聪明不在人上头，年纪不在人下头，主编之职，实难胜任。明代学者卫周祚说：“作史有三长：才、学识；修志有三长：正、虚、公”。才、学、识，我相距甚远，只能努力学习、追赶；正、虚、公，我保证做到：刚正不阿，不曲从权贵；虚己受人，广纳众见；主持公道，不为门户之见。

由于我的出身环境，造就了我的性格——不敢与人争强斗胜，只是象老黄牛那样埋头苦干。所以，我就任县志主编、史志办公室主任。无能“烧三把火”，只是三鞠躬：

一、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鞠躬，也向在座的各位乡镇、部门单位领导同志鞠躬。请求你们加强对编史修志工作的领导。我们这个单位“清水衙门”，想搞“横向联系”难；只有搞“纵向联系”，上靠组织，下靠有关单位，多检查、监督、支持史志工作。

二、向县志办的同志鞠躬。一个好汉三个帮，红花要有绿叶扶。人生在世几十年光景，能在一起共事是难得的。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工作靠同志。朝夕相处，肝胆相照，同甘共苦，同舟共济。既然是同舟共渡，要是船翻了，我们都没有好日子过；要是船到了彼岸，我们都高高兴兴。我深深地懂得，个人的力量，再大也有限，只有大家的力量合起来，涓涓细流，才能汇成大海。我愿意和同志们一起，兢兢业业工作，就象一家人。有长辈，有晚辈，有兄弟，有姐妹；说写就写，说干就干。古人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大家团结一心，我们的县志就一定修好。

第三鞠躬，是向全体责任编辑鞠躬。没有责任编辑写出初稿，我们主编、副主编就无从下手。你们中，许多是我的老师，我的同学，认识水平比我高，工作能力比我强，只是没有被伯乐发现。你们是英俊豪杰，《淮南子》中说：“智过万人者谓之英，过千人者谓之俊，过百人者谓之豪，过十人者谓之杰。”百万人之县中，选作责任编辑，岂非英俊豪杰 我们从事的是不朽之业。《左传》中说：“何谓不朽之业 夫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此谓不朽之业。”我尊重你们，我信任你们，我拜托你们！

谢谢

（原载 1987 年第 1 期《演讲与口才》）

## 志人之德：言事实，忌偏伤

新时期修志，历经十年。现在还提出实事求是、秉笔直书的问题，似乎是老调重弹，放马后炮。的确，这不是“老革命”遇到的“新问题”，而是“老志人”遇到的老问题。从已出的这一代志书来看，这个问题并没有很好地解决，不够实事求是，记事广度、深度不够，恐怕是个通病。在一个事实面前，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志者没有胆量作公断，于是使用“隐瞒术”。还有的事实，例如“大跃进”“文化大革命”，本来党中央已作了决议的，也婉言曲笔，生怕揪辫子、打棍子。可见，实事求是问题有重提的必要。

实事求是——中国的一句老话，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要求

宋代史学家苏洵说：“大凡文之有四：事以实之，词以章之，道以通之，法以检之。”其意是说：文章所记之事必须真实，用言词必须符合章法，以道义贯穿情理，以法纪检验事理。苏洵把真实放在作文之首。东汉思想家王充说：“世俗所患，患言事增其实。”意思是说，老百姓怕就怕说话过了头，不符合实际。战国大学者荀子说：“凡人之害，偏伤之也。”意思是说，偏向一面将成为伤人的祸害。东汉史学家班固说：“修学好古，实事求是。”近代学者黄侃（季刚）提出“学问之道有五：一曰不欺人；二曰不知者不道；三曰不背所本；四曰为后世负责；五曰不窃。”方志学奠基人、清代史志学家章学诚强调“志属信史”；“信”就是真实可信的意思。

我们再来看看无产阶级革命家马克思是怎样论述实事求是的。“只要我们离开存在是所有这些事物共同点这一简单的基本事实，哪怕离开一毫米，这些事物的差别就开始出现在我们眼前。”“‘事实’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的

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毛泽东选集》合订本 759 页）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辩证唯物主义的根本要求，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观点和活的灵魂。那种用主观臆想代替客观实际，搞浮夸、说假话，是同辩证唯物主义背道而驰的，是唯心主义的一种表现。

然而，宁“左”勿“右”的思想，在我们的一些修志同志的头脑中，总是根深蒂固，唱赞歌，说好话，他们可以使出全身的劲；写失误，他们便战战兢兢，怕人家说不与中央保持一致，“自由化”。

怎样才是“不与中央保持一致”？谁“不与中央保持一致”？不写失误才是不与中央保持一致，说“写了失误就是自由化”的人才是不与中央保持一致。这并不是吓唬人，其道理显而易见：党的哲学思想要实事求是，你却在事实面前遮遮掩掩，甚至一笔勾销，这是与党保持一致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上，明确指出：“忽视错误、掩盖错误是不允许的，这本身就是错误，而且将招致更大的错误。”全国有几次重大的“左”的错误，在你那个地方就一点影子也没有吗？如果有而不记，这是不是与中央保持一致？如果在各部地方志书中，极少或根本没有“左”的错误的反映，那《决议》不成了凭空捏造的么？那还要“改革”干什么？有什么要“改”的？

一部志书，是一个地方历史的真实写照。我们这一代编写的志书，如实记述建国后几次失误情况，有利于后人“温故而知新”、“前事不忘，后事之师”，记取经验教训，将来少走弯路，加快经济建设；有利于安定团结、治国安邦；也是保证志书质量、功能的大事。修志人员出以公心，忠于史实，纵然一时受到非议打击，也应泰然处之，相信公道自在人心。

所以我认为，修志人员最重要的品德就是一个“实”字：要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写老实志，在任何情况下都要维护历史的真实。火宜虚，人须实，做人要实实在在，写志书也要突出一个实字。一个有作为的、对历史负责、对后代负责的人，应该“威武不能

屈，富贵不能淫”，坚持正义，坚持真理，不向邪恶势力或世俗妥协。没有实事求是的态度，没有非凡的勇气和胆略，就只能写出一些违背自己心愿，蒙蔽世人眼目的文字。这样的志书，决不能流传后世，只会被后人删改甚至唾骂。所谓传世之作，应该传真理，而不能传谬误。章学诚又说：“素行为人所羞，文辞何足取重。”读其书，先不信其”。我们修志者若不知耻，不为人信任，那就写不出传世之作。

### 实事求是——一次不太成功的尝试

由鄙人主编的《丰城县志》问世了。不敢说它是一部实事求是的志书。但我的确以力据争，在实事求是上化了气力，作了一些探索。

我的指导思想是：记载地方事业的挫折和失误，从事实出发，从全局出发，从效果出发，不溢美，不隐恶，不曲笔，不妄书。

一、实事求是记述两支抗日队伍。抗日战争时期。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抗日和国民党领导的“国军”抗日，同时进行。如果记一方不记一方，就会造成历史的缺陷。《丰城县志》用大量的篇幅，记述了新四军南昌办事处在丰城县建立抗日游击根据地，建立抗日军事武装、中共丰城县委（地下）培训妇女骨干，开展募捐、慰劳、救护、宣传等情况；同时，专写了一节“国民党政府军尧峰岭抗击日军”。在“人物篇”中，还收入了国民党政府军两个将士生平事迹，一个是在保卫南京抗战时阵亡的，一个是在保卫武汉抗战时阵亡的。

二、实事求是地记载建国以来经济建设的失误。记载经济建设的成就那是不言而喻、皆大喜欢的，要写缺点就有些困难。因为执行错误路线的地方领导人都还健在，稿子最后要经过他们审查。有的人还得到提拔，到地区、省里当领导去了，志书最后还要送到他们手里。说好不嫌多，说差一点也不行。我考虑来考虑去，把个人的利益置之度外，还是如实写下了。如：《概述》中写“大跃进”时期，“抽调大批劳动力去炼钢铁，使农业生产受到损失”，“不但浪费了人力，而且破坏了森林”；“兴办丰城钢铁厂，连年亏损，23年累计1758.26万元。”《水利篇》中，写1958年修“八一”水库。“测量不准，资金、器材不足。未见成效”。大事记中，1972年“12月30日，黄金水库土地发生

挖土塌方重大事故，压死荣塘公社民工 29 人，压伤 1 人。县委、县革委会对死者家属给予抚恤”。1978 年“11 月，发动 10 多万劳动力，修建砌上水力发电站。由于盲目动工，造成人力物力的很大浪费，仅现金就达 108 万元。”

三、实事求是记述党的地方组织在工作上的失误。《民政篇》的“救灾救济”节中，写了一次粮荒：“1960 年 5 月，因连续几年自然灾害，一些地方出现粮荒。燕山人民公社兰坊大队因工作失误，取消粮食定量，实行“按劳吃粮”，病人老人每天只给 4 两，小孩 7 钱。从 5 月 19 日至 6 月 13 日执行 23 天，饥饿者大增，与此有关病死者 18 人。后被人民公社党委和县委及时发现，立即制止，拨去大批救济粮，供该大队渡荒。”

四、实事求是地记载各次政治运动。记政治运动，宜粗不宜细，宜分不宜合。但不是说不要写。我想，在不授敌以柄、不泄露国家机密的前提下，还是记详一点好。因为我们的各项工作，基本上可以说是在各次政治运动推动下进行的。除了整风运动、“大跃进”运动、“文化大革命”运动之外，其它运动的主流都是好的，成绩是主要的。就是上面说的那三个运动，虽是左倾路线的产物，但由于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以及广大人民和广大基层干部对错误路线的抵制，整个社会主义事业还是向前的，无论是哪个时期，工农业生产、科学技术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丰城县志》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法，做到疏而不漏。土地改革运动记在农业篇中，抗美援朝运动记在民政篇中，镇压反革命运动记在公安篇中，社会主义工商业改造运动记在工业、商业篇中，“大跃进”运动记在各篇中，“文化大革命”运动记在“党派群团篇”和“大事记”中，等等。只要有人愿意研究某一运动，这本县志中还是有资料可查的。例如“整风反右”运动，“大事记”中写道：“1957 年 9 月，在全县机关、学校和其他事业单位中，开展打退资产阶级右派‘猖狂进攻’的斗争，至 1958 年 7 月结束。这次运动犯有扩大化错误，致使全县有 161 个人错划为‘右派分子’。1979 年全部予以改正，落实政策，恢复公职。”在《党派群团篇》中，记了“1979 年，县委对 186 名（包括外地调进的）被错划右派的民主人士进行了摘帽、改

正，并作了妥善安排。”再如知识青年下放运动，写在《劳动人事篇》中，设有“组织与动员”、“管理与教育”、“回城与安置”3个目计5000余字，记述了从1964年到1978年7次下放知识青年计10087人（其中上海等地外来2889人）的详细情况，知青中招工、升学、参军、转干、病残、死亡、判刑以及迫害知青的犯罪案件、国家耗费知青经费3975370元的使用情况等等，都作了记载。

实事求是是从干部到群众，各行各业人员共同的道德标准之一。落实到方志界，就成了秉笔直书的职业道德。我借古人之语，把它表述为“言事实，忌偏伤”，不知行不行？我想这样做，但做得很不够。志稿打印稿中删掉一部分，清样稿中又删掉一部分。真正做到实事求是，很难啊！

（原载1990年第5期《广西地方志》）

## 记载好人好事新风尚 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志书中如何记人，如何记风尚，是修志同仁值得深入探讨的一个问题。

### 一、以事系人崇厚风尚的意义

以事系人、崇厚风尚是我国编史修志的优良传统，是志书起“教化”作用的所在，是志书人民性的体现，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

#### 1、以事系人，崇厚风尚是方志功能的体现。

方志功能有三：存史、资治、教化。

教化作用主要体现在记人方面。记人的英雄模范的事迹，勤劳智慧的行为，高尚优秀的品德，树立模范榜样，备人效仿。让后人从他们身上，受到民族优良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社会主义教育。如果一部地方志，见物不见人，见事不见人，尽是政治术语、统计数字、职官名录、机构变迁，恐怕很难“教化”人。

#### 2、以事系人、崇厚风尚是编史修志的优良传统。

中国史书和地方志，历来重人文，常常拿大量的篇幅来写人。如《史记》、《汉书》、《三国志》、《宋史》等等人物部分（本纪、世家、列传、侠士等）占全书篇幅的90%以上，旧志中，忠臣、清官、义士、烈女、节妇、隐士等等的人物篇幅，也往往占整个志书的20—50%。旧史志中写这么多人物，就是为教化人，树立封建礼教的楷模。当然，这些人物也为民族文化、民族传统保存了宝贵的精神财富，他们身上的许多优秀品德如爱国主义、为政清廉、刚正不阿等优秀品质，至今值得我们学习。

宋代道学大师张栻有“修志十六字”：“削去怪妄，订正事实，崇厚风俗，表章（彰）人才”。修志实践家周应合极力推崇“崇厚风俗，

表章人才”八个字。他编纂的《景定建康志》确实非常重视关于人才的记载。各篇目之下的重点，落笔是人，人的事迹成为志书记的主体。

（参见黄德馨主编《中国方志学家研究》36—39页）新方志应当继承这一优良传统，好的社会风尚，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坏的社会风气会对社会发展起阻碍、破坏作用。比如，从六十年代初开展的学雷锋活动，到八十年代开展的“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几个不同时期道德风尚的基本状况，包括社会风气，人的精神面貌；“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先进人物和事迹，都应当记述。

3 以事系人、崇厚风尚是志书歌颂人民群众的好方法。

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人民是历史的主人。

历史是由事件组成的，事件是由人进行的，写志就要写人物活动。如果仅仅靠志书中的“人物篇”来写人物，那容量就太小，而且按传统习惯人物篇中只有已故者才能进，大量的人物，活人的记载，便要分散到各个专志篇中，应该用以事系人的方法，把那些在重大历史转折关头起了一定作用的人物、把那些在平凡的岗位上为社会作出了较大的贡献从而受到人民尊重的人物，穿插在历史事件中加以记述，事以人详，人靠事传。

新志书突出写经济，用大量篇幅反映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是无可非议的。但是，精神文明建设并不能因此就受到排挤。尤其是社会主义新风尚、共产主义道德，体现了人民的精神面貌，既有时代性（与历史上不同）又有地方性（典型人物不可能与外地相同）是志书的一大特色，需要重点记载。它通过个别来反映一般；通过许多“点”的折射，来反映一个时代的社会面貌，表达人民群众的喜爱，反映人民群众的愿望。

## 二、以事系人的要求和方法

《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提出：“在世人物不立传，凡在世人物有可记的事迹，在有关篇章节目中予以记录”。这句话既提出了“生不入传”的要求，又指明了“生可入志”的方法。社会是作古的人和

健在的人共同创造的。已经作古的人，对社会有重大贡献者，可以进入“人物篇”。盖棺定论，以人系事，全面介绍他的生平事迹，作出公正的历史评价。活着的人确实可记述的事迹，如大事、要事、新事的创始人、主事人、成事人甚至败事人，都应随事而记，以体现事是人干出来的。

新编地方志，提倡突出近代、当代，体现时代特点；又主张详今略古，突出记述革命传统，而要达到这个目的，光靠“人物志”中写几十个已故人物、录几百名烈士名字，是不够的。许多在革命战争时期出生入死的同志还健在，特别是解放后，那些“改天换地”的社会主义建设者、保卫者，更是大有人在。

这些为新中国的建立和发展立下了汗马功劳的一代风流人物，没有“资格”进入“人物传”，却很有必要进入各项事业中，使志书所记之事，见物见人、有血有肉，更具资料性、更有说服力。

以事系人的“人”应具备什么样的条件呢？我想，这些人应同入“人物篇”的人一样，具有突发性、典型性和广泛性。

突发性，就是有特别的建树，为地方上作出了特殊贡献。例如：江西省丰城县是个产煤县，《丰城县志·煤炭篇》中，用以事系人的方法，把最早（1905年）到丰城勘探煤田的官员、技师、最早在丰城开办煤矿的实业家，记上了县志。又如，丰城是江西的侨乡，第一个出国的华侨的情况（出国原因、经过、结果）便在“人口篇·华侨”中作出了记载。

典型性，即模范性或代表性。例如《丰城县志》在经济类各篇中，用以事系人的方法写了一批专业户，粮食专业户卢儒德承包85亩边远田，每年向国家提供10万斤商品粮的事迹，写了200多字。还写了蔬菜专业户李秉良、养猪专业户汪丰泉、养蜂专业户聂美如、食品专业户鄢亮根、林业专业户吕文林等人的事迹。这些人都是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代表人物，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又如“十佳书记”，是丰城县农村干部的代表，是农村干部学习的榜样，编者把他们每个人所做的事迹集中起来写。写时避免写他们的生平，不加以评论，就事记事。这是一种以多事系一人的方法。一个董存瑞出来，能使多少人变成无畏

的勇士！典型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

广泛性就是照顾到各行各业、各党各派、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有体力劳动者、有脑力劳动者。总之，有事就要有人，不能偏废，领袖、烈士、志士、学者、巧匠、武士等等，都是以事系人的对象。

### 三、设新风篇章，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这一届修志，从一开始就提出“新编地方志总的目的，就是要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梁寒冰 1984 年 7 月 18 日《在全国北方十三省市“县志稿”评议会上的讲话》）”

时至今日，这个问题并没有引起修志工作者的足够重视。不少同志，紧跟形势，写志书也成了以经济工作为中心，言必曰经济，笔必书经济，事必写经济，果必是经济，精神方面的东西写得寥寥无几。随手翻了 13 部正式出版的县志，就有 6 部没有写社会主义新风尚，竟占 46%！另 7 部写新风尚也很简略，多为综合叙述式，见物见数，很少见事见人。还有一部写民国时期的“新生活运动”专门列目，较具体；写文明新风却新旧混淆，不鲜明。由此可见，精神文明建设在新编方志中，可能是一个“小字辈”，必须引起修志工作者的注意。

邓小平同志说：“我们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国家，不但要有高度的物质文明而且要有高度的精神文明”（《邓小平文选》）“两个文明”是社会主义建设缺一不可的组成部分。地方志如果仅仅记述了经济忽视了精神，这就使人感到社会主义建设不完整，而且地方志本身，就是一项文化建设，一项精神文明建设工程。1983 年 5 月 21 日至 28 日在安徽省泾县召开的全国县志座谈会明确指出：“新编方志必须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不论记事、记人，都要突出记录历史上和现实生活中的先进事迹和先进人物，书一方之人和事、激千秋之爱和憎”。梁寒冰同志说：“地方志不仅要反映建国以来教育、科学和文化的建设尤其要反映共产主义思想的建设。”（《学习 邓小平文选》推进新编地方志工作》）那些大公无私、毫不利己、专门利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道德品质，是共产主义思想的表现，地方志不记载这些人和事，就是一种失职。

要记载社会主义道德、共产主义思想，除了写好人物篇和各篇中的以人系事外，还必须设立“社会新风尚”专篇或专章。

有人认为“在县志篇目设计中，完全没有必要设‘新风尚’这一章(节)”(参见1987年第五期《史志文萃》《用‘新风尚’设章立目之弊端》一文)，其理由是(1)割断新旧风俗的内容。(2)混淆风俗与典型人物的概念。(3)风尚属于风俗隶属不当。对这个观点，我不敢苟同，由于篇幅限制，不便在这里开展争论。我只想说几句：1、新与旧虽不能绝然分开，新事物是在旧事物基础上产生、发展、变化的；但新与旧毕竟是一对既统一又矛盾的概念，是相对独立的，我们在牢记万事万物都是相联系的而不是孤立的哲学思想的时候，不要忘记事物否定之否定、量变与质变的规律，犹如新社会与旧社会一样，两者是绝然不同的社会。2、如果说“风尚”是一种行为方式，而典型人物事迹是一种行为，是风马牛不相干的两种概念，那么，请问：还有没有“方式”的行为吗？我认为这是一种“通义”的表示，就实际情况而言，一般“新风尚”之下分“一心为公”、“舍己为人”、“敬老爱幼”、“拾金不昧”、“婚事新办”、“克勤克俭”、“模范夫妻”等等“目”这些目就是“行为方式”。目下面的典型事典型人物是这种方式的表现即“行为”，两者概念并不是混淆的，而是明白的。3、说风尚归于风俗隶属不当，更不准确。风俗是一地方长期形成的风尚、习惯，风尚是风俗的一部分。《三国志》有“风节格尚”之词，《晋书》有“无亏风尚”之说，当代有“时代风尚”之言。风尚即值得注重提倡的风气，长期发展下去，就成为风俗。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倡导树立新风尚，广泛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又通过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决议，去年春夏之交北京动乱之后，党中央一再提倡爱国主义教育，弘扬民族传统文化，继承和发扬革命传统。这些全国性的部署，在当地是怎么贯彻执行的，取得了哪些效果，出现了一些什么典型，把这些东西具体地记述下来，其借鉴作用决不会比经济部类小。

所以，我主张社会新风尚不仅要写，而且要“升格”，可以独立成篇。风尚、习俗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解放后，我国的社会风

尚发展总趋向是好的。十年改革中，新风尚又增添了许多新的内容，只要我们提高认识水平和加强调查研究，就一定能编出社会新风好篇章。

社会新风的内容，大概有以下几个方面：（1）社会公德：遵守公共秩序、讲卫生、美化环境、尊老爱幼、见义勇为、拾金不昧等等。（2）传统美德：我们的国家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我们的民族是一个有着很多传统美德的民族。在改革开放的今天，千万个雷锋在不断涌现，“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新风尚正在迅速兴起，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赋予了许多新的内涵。（3）职业道德，或称生产风俗、工作作风：这是一地一行的独特风俗习惯。如：干部的廉政为民、刚正不阿，医生的救死扶伤，教师的诲人不倦，商业的货真价实等等。

（原载 1990 年第 6 期《史志文萃》）

## 坚定不移地把握修志方向

### ——学习梁寒冰《新编地方志研究》的体会

梁寒冰同志一生，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信不疑，对走社会主义道路坚定不移。他的这个指导思想，始终贯穿在他晚年所领导的编修地方志的工作中。我有幸于 1988 年 9 月在丰城市史志办接待过他，聆听了他的并切教诲。学习了梁老的关于编修地方志的多次讲话之后，我感受最深的一点，就是他坚定不移地把好了新编地方志的政治关，使全国从事编修地方志工作的同志，明确和坚持了社会主义方向。

#### 一、旗帜鲜明地批评修志中的各种错误思想

应届修志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百废俱兴、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开展的。人民的思想主流是好的，亿万人民信心百倍地团结在党的周围，沿着社会主义的方向，和衷共济地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奋斗。但也有极少数的人，在国外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下，在意识形态领域内，掀起了几次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这种思潮波及方志界。梁寒冰同志以一个修志工作领导者的高度责任感，及时批评了影响修志方向的思想，使全国的方志工作者，使全国已出的新方志，没有偏离社会主义的方向。

有的同志说，只提马克思列宁主义指导就行了，不一定要提毛泽东思想的指导。梁寒冰同志以他的渊博的历史知识和丰富的革命经验，采取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帮助有这种思想的同志认识错误。他说：“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从 1927 年起经过三十年的实践检验证明是正确的”；“它代表着

一个历史时代的科学思想体系，是革命性和科学性相结合的正确思想体系”；它的形成“不只是毛泽东同志个人的贡献，还有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贡献（本文引文均见《新编地方志研究》此处见 12—14 页）

有人说，地方志是中国特有的文化现象，为什么需要外来的马克思主义指导呢？梁寒冰同志开导说，地方志既然属广义的历史，那就必须有一个科学的历史观，要有一个科学地说明历史的方法。“自从马克思发现唯物史观，阐明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才破天荒地第一次把历史学放在真正的科学基础上，才使历史学变成一门真正的科学”。因此，“编写地方志，如同研究通史、专史一样，只有遵循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和方法论”，才能使“地方志的编纂工作成为真正的科学工作。”

有人提出要“突破四个坚持”，认为“四个坚持”同解放思想、百家争鸣有矛盾。梁寒冰毫不含糊地说：如此种种思想，应该予以批判，不能听之任之。他说：“解放思想，百家争鸣，不能背离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科学原理，不能违背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如果脱离了党的领导，违背了社会主义道路，那就不是我们所提倡的解放思想和百家争鸣，只有资产阶级自由化。”（20—21 页）

梁寒冰同志向修志工作者严肃地指出：“一切文化建设事业，要在共产主义思想指导下进行，否则就会迷失方向，地方史志作为一项文化建设事业，也必须有共产主义思想的指导，有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以保证地方史志工作的社会主义方向。”（28 页）

## 二、大力提倡新方志要宣扬以共产主义为核心的精神文明

崇厚风尚，表彰人才，是我国修纂地方志的一个好传统。好的社会风尚。有利于社会的稳定，道义的伸张，民族的振兴。新修社会主义地方志，要继承旧方志的优良传统，宏扬民族文化。“如何吸收和改造我们祖先遗留下来的一切有价值的思想和文化成果，怎样吸收和改造历代方志中蕴藏着的珍贵遗产，来建设我国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当前迫切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26 页）他说，编写新方志，便

是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之一。“地方志对于教育青少年是很好的乡土教材，使他们能了解本乡本土的自然概貌和社会情况。如果能反映老一代革命家的艰苦历程，烈士们的英勇牺牲精神，对于后代子孙将有很大的教育意义。”（15页）

诚然，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不同于封建主义的仁义道德，也不同于资本主义的精神文明，它是“以共产主义为核心的精神文明”。这种人类最崇高的精神文明，不是凭空而说的，是有其人有其事、看得见学得到的。这就需要我们的史志工作者，肩负向人们展示共产主义形象的使命。如何完成这一神圣的使命？梁寒冰同志教导我们：“不仅要反映社会主义时代的精神面貌，尤其要宣传共产主义的理想、信念和道德”；“不仅要采取‘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而且要宣传历史上和现实中的先进事迹，表彰爱国、爱民的先进人物，歌颂献身革命的英雄人物。”（30页）新方志只有把在民主革命时期抛头颅、洒热血的革命先烈和先辈的事迹记载下来，把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奋斗不息，不惜牺牲的英雄模范人物的事迹记载下来，从而体现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才能使地方志真正成为教育子孙后代的共产主义教育的乡土教材。梁寒冰同志特别提醒修志工作者，要把最能反映精神文明的人物志写好。“人物志是进行共产主义、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一个重要思想阵地”。他特别强调要写好“大公无私”“无私无畏”“毫不利己”“专门利人”“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等最能体现共产主义思想的革命情操和道德品质的人和事。（61页）人物立传的主体或者说主要人物，应该是革命先烈、战斗英雄、模范人物、先进生产者 and 先进工作者，以及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带头人。”（62页）

在《新编地方志研究》一书中的多篇文章中，梁寒冰全面具体地阐述了“批判继承遗产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关系”、“地方志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关系”，地方志内容中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不可偏废的关系。他语重心长地教诫方志工作者：“新编地方志，既要反映和记录物质文明的建设，又要反映和记录精神文明的建设，二者不可偏废。”“过去几年，我们注意反映了物质文明建设，往往忽视了精神文明的建

设。希望主持编纂工作的同志们，对于已经完成或将要完成的志稿，作一次严肃认真的检查。如果存在上述问题，应及时予以补充和修订，所谓‘亡羊补牢犹为未晚’。（94 页）

### 三、极力主张新方志为新时期改革、建设服务

应届修志工作处在改革开放、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时代。新编地方志要具有时代特色，就必须反映这个新时代的面貌。“地方志不仅要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服务，而且要为建设物质文明服务，为地方的经济建设提供必要的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31 页）

地方志怎样反映经济体制改革？梁寒冰同志说：“首先要了解什么是经济体制，旧的经济体制是怎样形成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步骤和效果，新体制的内涵和特征是什么；城乡商品经济的起伏，以及我们的历史经验又是什么？”（107—108 页）在几次讲话中，梁老都以农村经济改革为例，详细说明改革从何下笔。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第一步，要写：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两个农业文件贯彻情况，联产承包责任制的雏形，包产到户，农民自己经营土地后的积极性，农业生产的大发展。农村第二步改革从 1985 年开始，第一步改革是解决集体和国家的关系，第二步改革是解决国家和农民的关系。第二步改革要写：改革农产品统购、派购制度，开放农产品价格情况；农民从产品经济进入商品经济，参与交换领域的情况；横向联系的扩展、地区分割的打破情况；生产走向专业化的情况，农村工商业的发展、城乡改革结合的情况。对于城市经济（工商业）的改革，梁老来不及详细阐明就离开了我们，但他在《地方志要反映城乡经济体制改革》（102—109 页）一文中提示我们，要写清旧的经济体制是怎样形成的，新体制的内涵和特征，历史经验教训，分别情况予以适当的记录。“任何事物都不是一成不变的，社会主义制度也如此，有一个自我完善和发展的过程，新方志要记录和反映它的历史演变过程”。（92 页）

梁寒冰同志多次谈到，新方志的“主要内容或主体工程”是经济，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在内的社会经济。具体说，农业、工业、商业、交通运输、财政金融、市场供求、经济效益、产品质量、工艺设备、技